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418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连平县国道 G105线 K2350+970—K2351+050段灾毁 恢复重建（重点水毁修复）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审查河源市连平县国道G105线K2350+970～K2351+05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河路养〔2023〕87号）悉。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国道G105线K2350+970—K2351+050段位于河源市连平县元善镇，长80m。受2022年汛期“龙舟水”持续强降雨侵袭，路段路堑边坡发生滑塌，存有一定的交通安全风险隐患。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二、技术等级标准

所在路段为一级公路，设计时速60k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20m，沥青混凝土路面宽19m。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

三、主要工程内容

清方卸载，新建路堑挡土墙、锚杆格梁、人字形骨架、植草及防排水工程。

四、路基工程

（一）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具体如下：K2350+970.2-K2351+049.3段第一级坡面坡率1:1，K2350+970.8-K2351+047.1段第二级坡面坡率1:1.1，K2350+971.4-K2351+045段第三级坡面坡率1:1.25，K2350+972-K2351+028段第四级坡面坡率1:1.25，K2350+975-K2351+017.2段右侧路堑边坡第五级坡面坡率1:1.25。边坡分级高10米，中部布设宽2米平台。

（二）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边坡堑底采用C20片石混凝土浇筑新建路堑挡土墙。

（三）原则同意K2350+970.2-K2351+049.3段右侧路堑边坡第一级坡面、K2350+970.8-K2351+047.1段右侧路堑边坡第二级坡面采用锚杆格梁加固，框架内喷播植草绿化。

（四）原则同意K2350+971.4-K2351+045段右侧路堑边坡第三级坡面、K2350+972.0-K2351+028段右侧路堑边坡第四级坡面、K2350+975-K2351+017.2段右侧路堑边坡第五级坡面，采用人字形骨架植草防护。

五、排水工程

（一）原则同意路段右侧布设C20现浇混凝土边沟和平台截水沟。

（二）原则同意路段右侧布设C20现浇混凝土坡顶截水沟。

（三）原则同意K2351+030右侧第一级、K2351+030右侧第二级、K2351+030右侧第三级和K2351+020右侧第四级坡面，各布设一处平台急流槽。

（四）原则同意K2350+970.2-K2351+049.3段第一级边坡右侧，布设仰斜式泄水孔。

六、交通安全设施

应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作业区（GB5768.4-2017）》等业内规范标准，完善设计。

七、方案设计概算

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352.76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243.02万元。经审查，核减方案设计概算79.32万元，其中核减建安费19.87万元；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73.44万元，其中建安费223.15万元。

八、资金来源

可依规向省申请普通国道粤境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

九、工程管理

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

（一）大力推动前期工作

请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把牢设计质量关。同时，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实施工程质量、安全和造价管理。

（二）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

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设计审（查）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

附件：河源市连平县国道 G105 线 K2350+970-K2351+050 段
灾毁恢复重建（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
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8月4日印发
